

证券代码：872563

证券简称：星旅控股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深圳星旅国际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9 日 9:00-11: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9 月 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玉沙路 5 号国贸中心 6D。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深圳星旅国际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28,002,536.98 元，未弥补亏损 28,002,536.98 元，公司实收股本 39,477,679.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二）审议《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公司因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拟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并与其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

（三）审议《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中天国富协商一致，拟由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双方拟就前述事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

（四）审议《关于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等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深圳星旅国际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五）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议案

为实现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顺利变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代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19年9月9日 8:30-9:00

（三）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玉沙路5号国贸中心6D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信息事务披露负责人周薇薇，联系电话：0898-66558182，

联系邮箱：weiweizhou@c-st.cn。

（二）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费用由出席人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星旅国际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